

高雄市政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113 年第 3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 15 分

貳、地點：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第三會議室

參、主席：陳市長兼召集人其邁

肆、出席單位(人員)：詳如簽到表

紀錄：梁黛嫻

伍、主席致詞：

陳勁甫顧問、李明聰顧問、林副市長以及交通局張局長，與會各位委員及各單位代表，大家好。

本市截至 2 月為止，A1 死亡人數較去年同期下降 2 人、A2 人數也下降 1,642 人，A1 數量上雖然有暫時獲得控制，但道安工作仍須持續且穩健的前進，在上個月本人已請民政局及社會局，針對市轄內高齡者加強交通安全宣導，讓交通安全意識廣佈於社區中，這個月要再拜託警察局、新聞局、交通局務必就權管事宜持續辦理執法及宣導等各項工作。

本次是每半年一度的擴大道安會報，根據統計，每年 3 月、9 月是大專院校青年族群事故好發的月份，因為開學後學生返校，課內課外活動相當多，也衍生了大量交通行為，稍有不慎就可能肇事，經 2 月統計，青少年事故佔整體事故數的 27%，其中以「未注意車前狀態」及「超速」事故類型所佔大宗，尤其是最近大社所發生的大型車案件顯示，青少年雖然有比年長者較快的反應速度，但普遍缺乏駕駛經驗與危機意識，讓自己陷入危險之中，因此防禦駕駛的觀念更尤其重要，在這邊也要拜託府內的教育局以及本次特別邀請的 15 所大專院校代表，務必依據交通局所整理「遠離大型車輛」等防禦駕駛要點，教導讓所轄學生知道。

上週仁武發生遊覽車撞擊事故，請交通局盤點市區內所有限高路段，研議改善計畫並加強各地區路況示警，號誌、燈光等設施，警察局請加強宣導與取締，避免類似事情再發生。最後，即將到來的是清明連續假期，有許多來返鄉掃墓探親、以及參加世運演唱會的民眾，屆時車流量勢必增加，請警察局務必針對重點路口加強交通疏導及違規排除，維護用路人的通行順暢。

陸、交通事故統計分析(交通局)

(一)陳顧問勁甫：

1. 近來仁武地區遊覽車發生撞擊事故，全面清查是必要的。囿於高雄市幅員遼闊，遊覽車也較容易於涵洞、隧道處因限高問題而發生撞擊。高雄市因民情關係，社區文康活動經常會找一人的遊覽車公司，除車齡較高外，公司本身組織也不健全，隱藏著高度安全的風險。
2. 高中生於未考照前已熟悉電動車的動作，很容易就自己經驗行駛，會成為日後破口與風險。希望教育局能於事前防範於高中端的電動微型二輪車法規宣導，也利於日後轉換騎乘大型重機的防禦駕駛。

(二)李顧問明聰：

1. 簡報 P6 青少年、追撞 27%重疊性高，對大學生通學路徑其實很固定，對沿線瘦身與降速應該檢討調整。
2. 簡報 P13 全國首創標線型社區圓環，加強宣導讓用路人知悉進而習慣。

(三)執行秘書張局長淑娟：

1. 圓環為五叉路口，透由日本、韓國取經心得，與當地里民、里長的支持，嘗試於此處推動，後續將加強宣導讓用路人知悉。並思考前鎮區為下一個推動處，將安排週邊里民先進行瞭解與辦理說明會，進而後續的規劃設計。
2. 仁武區發生遊覽車撞擊涵洞事故，執法、監理、工程面皆已全面啟動投入，並依市長指示全面清查與檢討一併改善。

(四)學生代表-王晉謙

1. 高中職交通教育不同步，未落實人本交通以及駕駛行為教育，僅侷限於教育行人並流於制式的宣導，很是可惜。
2. 許多大專院校週邊道路工程設計並不完善，如台 22 線車速快(車道未瘦身)、夜間光線昏暗，沿線號誌不完備，建議公路局全面檢討一併改善。

(五)學生代表-游立維

1. 關於道安教育部分，眾所皆知非都市地區因大眾運輸不發達，導致許多在地學生都有無照上路的情況，對此希望教育局和交通局可以更廣泛的讓該地區學生知道無照的危險性，還應該要先學習「何謂好的駕駛觀念」和相關道路法規。
2. 以往覺得學校的宣導講座用處不大，不過前陣子消防局有來學校宣導，其消防人員（講師）透過與台下同學互動、生動的表達方法，意外的讓學生們用心聆聽。建議市府相關單位入校宣導時，可以嘗試與同學對話，並用幽默、生動、風趣的口吻吸引同學的目光，以達到宣導效果。
3. 圓環議題，如何行駛與正確使用方向燈；許多學校前路幅過寬，速度便會快，特別是學區部分建議可以路幅縮小，或是參照國外使用減速帶。

(六)主席裁示：

1. 針對各校進行交通安全宣導，請加強師資部份，以增加學生吸引力達到強化風險意識及宣導目的。
2. 追撞事故比例增加，顯示速度管理為重要的課題，請公路局公路局南區養護工程分局、工務局道工處在刨鋪路段時辦理車道瘦身、速限降低檢討，除了工程面的改善，也請警方在道路改善完成後，加強機動測速，讓用路人可以實際降低行車速度。
3. 大型車是撐起高雄經濟動脈的重要運具，其交通事故防制亦不可輕忽，這幾個月除了警察局及監理所持續進行大型車攔查外，也請經發局、勞工局針對大型車業者及產業園區加強交通安全宣導。
4. 遊覽車撞擊涵洞事故，一人公司相當多，經常藉由公園、社區招攬當天來回旅遊方式，如何輔導強化安全教育，請民政局透過轄內里鄰活動、社會局透過社區關懷據點清查統計其車輛是否安全。並提醒高齡長輩多加注意，以提升遊覽車的管理。
5. 若為易肇事路口請優先由簡易標線方式處理，而相關標示、限高門架、牌面等，也請工務局、交通局盤點轄區涵洞週邊設施改善。
6. 其餘交通局及委員建議事項請各單位參考辦理。

柒、指示事項列管案件報告：

主席裁示：依交通局管考建議辦理。

捌、專案報告：

(一) 省道交通安全策進作為(公路局南區養護工程分局)

1. 陳顧問勁甫：

台 29 線有不同旅次目的與車種，特別是因觀光或大型貨車、砂石車等，如何能夠安全行駛在該路段，是必須重視的課題。

2. 李顧問明聰：

(1)主線改善部份，交叉口橫向道路很重要，最好能夠正交處理。

(2)進市區道路，路側要有人行道，尤其通學環境必需規劃，在行人安全上除穿越外更應處理順接。

(3)降速作為，透由道路的漸變設計，引導汽車進入市區，而非僅牌面附掛與地上標示劃設後就認為汽車一定降速。

3. 學生代表-王晉謙

(1)對台 29 的改善方案，在經過聚落的路段依舊沒有人行道、車道瘦身等安全保護設施。

(2)旗南一路與台 29 路口需要將其正交，打開駕駛在路口的視距範圍。

(3)台 22 與台 29 的交叉路口需要利用槽化線修飾路口，也建議規劃台 29 沿線改善方案時，應將自行車空間考慮進去。

(4)台 28 台 29 台 3 路口，待轉區標示需再更加清楚。

4. 學生代表-游立維

(1)旗山省道：有聚落、有人行走的地方就要有人行道。

(2)台一線（鳳山區建國路二段）：雖用彩色鋪面提升行穿線辨識度，但為何不順便做行人庇護島，且攤開街景還會發現該處雖有行穿線，但前後兩端卻沒有人行道供行人行走，很是矛盾。

(3)學校地區和住宅地區都應降低速度，希望除了用標誌牌子將強警示之外，還可以用縮小路幅、蓋減速坡等方式降低車速。

5. 主席裁示：

- (1)與市區道路相比，省道的道路寬度寬、車速也比較快，降低速限、減速標線、車道瘦身等速度管理措施請持續辦理，除了速度管理外，防撞設施及警示設施也應持續改善，降低交通事故前、交通事故後的風險。
- (2)請南分局後續可追蹤事故消長情形以了解改善成效。
- (3)其餘交通局及委員建議事項請各單位參考辦理。

(二) 教育小組專案工作報告(教育局)

1.陳顧問勁甫：

- (1)各大專院校應加強學生無照駕駛、被載的人的教育宣導。
- (2)請加強外縣市來到本市念書對路況不熟悉的提醒。

2.李顧問明聰：

優良教案橫向推廣必須持續，才能建立廣度。

3.主席裁示：

- (1)不同教案對接受者影響深遠，善用 4 小時教育宣導課程的排定，對高中職以下課程的安排，市府相關局處動員參與。
- (2)15 所大學端的交通安全宣導，請交通局持續辦理。
- (3)今年度還是有機車駕訓補助，請監理所及教育局加強宣傳，提高誘因予學生參加駕訓班意願。
- (4)避免仁武所發生遊覽車撞擊涵洞的事情再發生，請民政局、社會局透由老人家聚集地點逐一盤點後，提供交通局轉由監理單位進行檢視，提供民眾相關資訊辨別合法安全的業者。
- (5)其餘委員建議事項請各單位參考辦理。

玖、各工作小組業務檢討報告：同意備查。

拾、散會：下午 6 時 35 分。(以下空白)